

佛
藏
輯
要

9

巴蜀書社

第九册

佛藏輯要

周紹良題



目錄

重治毗尼事義集要

一

毗尼日用錄

二五〇

律學發軔

二六五

四分律比丘戒相表記

三〇七

四分律比丘戒相表記校注

五三五

十誦羯磨比丘要用

五三九

摩訶僧祇律大比丘戒本

五五四

解脫戒經

五六六

根本說一切有部戒經

五七七

苾芻學處

五九二

律海十門

六五二

重治毘尼事義集要敘

卽國佛

如來法震東區始終須賴律檢慈誥頒施
備盛木又興替須人頽極時至傷茲遍
未依制依法慨今海內授受鮮非誤已誤人皆由
師乖率訓不攻制典而我千壽震公和尚精習三
宗備諸幽微攜錫北遊於晉邦緣聚請居於千壽
嗟斯律法無傳誓欲挽回蔽患十有餘載律學爲
先座下存心數人咸欲事斯學處唯晉遠比丘無
瑕者天資特異偏尙律宗廣閱毘奈耶教窮究五
篇綱旨惜其律註無多全藏浩繁縱有學者不便

重治毘尼事義集要卷首敘

一

攻操唯重治毘尼一書深堪喚醒時弊足以述盡
指歸於是誓欲刊板存世唯希泛應羣機意積時
懷未嘗遂心時值谷邑朝陽傳戒嗣律比丘數人
共議末運若重治毘尼登梓流行庶茲律學後昆
有翼當時九聖慧石佛壁千壽卓及餘持律上座
數人推舉募資興工遂以浩然厥志勞苦不憚跋
涉未辭剗剗二歲斯工告成願諸見者聞者喜躍
受持懸戒日於中天豎正法於末季庶不負爲法
之婆心俾報佛恩如海一滴耳

律學比丘智卓撰

重治毘尼事義集要序

予生于萬曆二十七年己亥五月初三日亥時至
壬戌五月初七日鬚髮出家是爲二十四歲次年
臘月八日受具戒於雲棲和尚像前又次年受菩
薩戒於雲棲和尚塔前皆古德法師爲阿闍梨二
十七歲春閱律一遍錄出事義要略僅百餘紙三
十歲夏第二閱律錄成四冊三十一歲冬第三閱
律乃成六冊計十八卷三十二歲夏爲惺谷如是
雪航三友細講一遍仍添初後二集共成八冊三
十三歲金臺法主梓之於皋亭山佛日寺是冬在

重治毘尼事義集要卷首序

一

靈峰僅講七卷次夏方續講完聽者共十餘人惟
徹因比丘能力行之三十五歲結夏金庭西小湖
寺徹講一遍聽者九人能留心者惟徹因自觀及
緣幻大德耳三十六歲冬在吳門幻住菴又講一
遍聽者僅五六人惟自觀僧聚二比丘能力行之
三十八歲入九華四十歲入閩中四十四歲至荅
城從此十三年自既不能力行人亦無有問者
徹因自觀僧聚三人又皆物故毘尼之學真不啻
滯貨矣五十一歲冬從金陵歸臥靈峰次年夏日
乃有發心學律者十餘人迫于重講此書因念向

時所輯雖諸長並採猶未一一折衷又問辯首義
二書至今未梓不若會入集要而重治之兼復刪
削一二繁蕪之處以歸簡切庶鈍根者亦不致望
洋之歎也庚寅六月二十一日古吳滿益沙門智
旭下筆故序

原序

毘尼藏者佛法之紀綱僧伽之命脈苦海之津梁
涅槃之要道也粵自維園初唱召善來而戒體斯
成迨夫鶴樹潛暉申願命而木又是重必因犯以
乃遮體則叶於無作若緣開與隨制用復契乎妙

重治毘尼事義集要卷首

二

圓實大小之通途詎聲聞之獨轍堪嗟像季罕達
真宗愚者昧於罔聞狂者置諸弗屑或以禪機而
巧遁或以方廣爲駕言並屬依文誰思實義且如
能師佩心印於黃梅胡以闡化曹溪猶用登壇受
具觀師宏華嚴於五頂胡以範模朝野必須十誓
律身蓋大雄御極則法僧二寶咸由正覺揚輝而
善逝藏機則佛法二尊同藉僧伽建立倘惟十重
眾輕卽與在家奚別自非五篇七聚安知離俗高
標是知梵網戒經五道齊收但除地獄則以通而
成其大毘尼法藏止許人倫猶遮諸難正以局而

成其尊必使仰慕大乘不甘小節自可棄髮捨衣
作火中之優鉢如或情悲末法有志住持豈得恣
情蕩檢爲師子之身蟲智旭自念障深弗克仰修
玄理復悲生晚末由隨侍哲人痛鰥駒之莫挽捨
慈母以披緇思樂土之可歸羨蓮師而私淑綱宗
急辨每懷紫柏之風護法忘身願續匡山之派睹
時流以長歎讀遺教以增哀爰於甲子季冬禮無
量光塔倍復發增上心乞古德間黎證明學菩薩
戒次卽備閱大小二律輒宗四分并採餘家錄爲
事義要略漫率愚蒙之鄙見豈堪呈似大方擬作

重治毘尼事義集要卷首

三

巖谷之資糧亦無心於兼利戊辰春遇雪航楫公
欣然有嚴淨毘尼之志因念向以入山心迫所錄
猶多疎漏迺就龍居禪窟再檢藏文不問本部他
宗凡切要者悉皆錄出深詳輕重之宜備顯開遮
之準兼參大律委示別同俾畏拘執者不招謗小
之殃喜僮侗者難開藉大之口考定成帙更名爲
毘尼事義集要質諸真寂聞谷老人博山無異禪
師咸以付梓流通爲囑於是復同壁如歸一二友
商確參詳備殫其致而佛日金臺法主遂欣然命
付剞劂佛法緣起固自有時嗚呼斯集也雖於妙

高之體。不啻微塵。其在驚劣之資。已稱竭力所恨。解慧疎庸。躬行缺略。仰慚往哲。俯忤後賢。惟願同學善友。鑒我苦心。愍我不逮。一意秉持。共扶法運。庶報佛恩於萬一爾。辛未孟春。智旭識於皋亭古永慶寺。

原跋

摩訶僧祇律云。若善男子。欲建立佛法者。當盡受持此律。欲令正法久住者。當盡受持此律。犯罪恐怖。作依怙者。當盡受持此律。不欲有疑悔。請問他人者。當盡受持此律。欲遊化諸方而無礙者。當盡

重治毘尼事義集要卷首

四

受持此律。薩婆多論云。毘尼有四義。餘經所無。一是佛法平地。萬善由之生長。二一切佛弟子皆依戒住。一切眾生由戒而有。三趣涅槃之初門。四是佛法瓔珞。能莊嚴佛法。具斯四義。功強於彼。嗚呼。戒之利益。何其溥哉。奈何去聖時遙。魯魚滋長。末代眾生。罕遵真風。自戒筏流入真丹。肇興於曹魏。鎧公嗣徽及懷素律師。迄於今日。閭閻無聞。間有一二宏通大士。既不類出窟獅子。又有殊擇乳鷲王。近捨五部之綱宗。傍取問答之綱目。急其所當。緩緩其所當急。矛盾自攻。亡羊日甚。是以豪傑之

士未嘗過而問焉。何由期戒月於重昏。維頹綱於絕紐哉。受籌竊觀遺文。每興寤。慨繫我素兄。旭師念法情殷。悲心願重。徧探律宗。抽繹數四。尊四分爲綱。骨借餘部。以互顯。汰其水源。酌以甘露。輯爲集要若干卷。咸遵古訓。非同臆說。庶使飲一滴者。沈疴可療。恣飽滿者。新疾不生。戒海重清。在此一舉。願籌夙生。何幸得與毘尼法席深慶。染指先嘗。爰贅片言卷末。知法之士。當必有不謀而集者矣。不肖非阿其所好也。庚午春日。毘尼社弟幽谿後學受籌敬跋。

重治毘尼事義集要卷首

五

總問辯

問。毘尼之學。重在篤信力行。謹守五篇。人天固可保矣。其福若盡。將如之何。孰若從宗教先開眼目。道共戒生。是爲急務。古云。只貴見地。不貴行履。豈不然乎。答。毘尼之學。出世正因。戒波羅蜜。佛地方滿。豈僅人天福耶。宗教開眼。言雖相似。但欲離戒別談宗教。便是撥事求理。墮惡知見。馮山云。毘尼法席。尚未叨陪。了義上乘。豈能甄別。荆谿云。用前四戒。通爲觀境。以六觀之事理。相卽。當知篇聚一不可虧。世人蔑事而欲尙深理者。驗知此觀孤虛。

無本。既虧觀境。觀亦無從。然則若宗若教。誠訓昭然。胡弗思也。古所謂只貴見地。不貴行履。正以有見地者。必有行履。有行履者。未必有見地耳。今以如來無上戒法。判屬人天。捨律儀而空談道。其正見已破。行履復荒。惡趣三塗。敢保有分。雖欲生人天而不可得矣。

問。末世鈍根。只宜要略。四分律藏。世尚畏其繁瑣支離。置之高閣。今此集要。援引諸家。益覺紛雜。何不直宗四分戒本。略加旁註釋疑。有何不可。答。喜略不喜廣。自是末世通病。固守癡鈍。愈趣愈下。終

重治毘尼事義集要卷首

六

無釋疑之日。今欲救其苦。必須博學反約。乃克有濟。倘直宗戒本。略加旁釋。則開遮持犯。安能洞然。樂佛法者。既難以通達。習懈怠者。仍未必留心。進退失措。有何利益。

問。念佛一門。廣大簡易。信應奉行。但能一心念佛。自然止惡防非。何須矻矻窮年。學此律法。名相浩繁。已非簡易。果極聲聞。又非廣大。恐不若專宏淨土法門之妙也。答。持戒念佛。本是一門。原非異轍。淨戒爲因。淨土爲果。若以持名爲徑。學律爲紆。既違願命。誠言宣成。念佛三昧。夫如海無涯。如寶無

厭。豈不廣大。作犯止持。保任解脫。豈不簡易。故一心念佛者。雖能止惡防非。專精律學者。尤爲守佛明誨。現在則紹隆僧種。臨終則上品上生。法門之妙。孰過於此。

問。如來降生西域。毘尼遮罪。皆因居士譏嫌。故制然。亦有隨方戒等。今此土雖不遵行。居士未必譏毀。設捨微細戒。何乖聖訓。又時丁末運。外緣不豐。內因微薄。欲纖毫無犯。演教宏宗。則佛法不能廣布。完小節而失大益。豈菩薩之本心。學一乘之真子耶。答。如來一切知見。普爲大千眾生而制戒律。

重治毘尼事義集要卷首

七

六羣等亦大權示現。曲體末世眾生情態。而示犯緣。正由人情懈怠。不肯輕重等護。致成末運。今欲宏宗演教。必以持戒爲本。戒律精嚴。則內因淳厚。外緣自豐。白毫相中。一分光明。決非誑語。若以戒爲小節。便成謗法。談宗說教。皆是僞侗瞞肝。設獲外緣。總名魔業。有何益於正法哉。

問。西乾列祖。三學精通。此間地僻時遙。人罕聞見。唯唐宋來數輩宗匠。踪跡彰著。人皆景仰。然而當其水邊林下。則以三條篋一把鋤。爲清淨自活。逮其巨徒領眾。則以一日不作。一日不食。爲真實芳

規至於揚化接人則以一棒一喝爲拈提向上俱與律學不復相應是以好心出家之流由行腳入山乃至登座披衣所做倣者無非此等今還許從上諸祖仍是真比丘否若非比丘云何可紹祖位若是比丘云何不遵律制又今時紹祖位者例皆輕視律學不識從上諸祖亦輕視否又今時紹祖位者雖不遵戒而仍爲人授戒不識從上諸祖亦爲人授戒否答從上諸祖各有三類一者嚴淨毘尼安範三界如遠公智者左谿永嘉荆谿大梅永明覺範高峰中峰楚石等是也覺範非時不食中

重治毘尼事義要卷首

八

峰冬夏一衲具載傳記芳軌昭然古今如此知識亦甚眾多所應景仰倣倣二者丁茲末世勢不獲已遵佛遺命捨微細戒故住靜則刀耕火種領眾則墾土開田然於非時食等諸戒仍自遵行故清規晚用藥石不云粥飯祇許非時漿七日藥終身藥耳又德山托鉢亦因視日早晚當知不非時食明矣然而此等知識則便不敢爲人授戒所以唐宋以來禪有禪寺講有講寺律有律寺初出家時多先學律律學有得則以律名家律學無得則捨之而習講衆禪但捨微細戒不捨重戒及性戒也

復有不能學律徑投禪教而衆學者此卽名爲乘急戒緩然亦必護根本五戒斷無毀犯重戒之理而決不敢自稱比丘亦決不敢輕視律學但自愧未能兼修以爲慚德故至出世接人之時或重登戒品性遮皆淨如六祖等或單提向上獨接一機如壽昌等有人問壽昌云佛制比丘不得掘地損傷草木今何自耕自種自芸自穫答云我輩祇是悟得佛心堪傳祖意指示當機令識心性耳若以正法格之僅可稱鬚髮居士何敢當比丘之名也又問設令今時有能如法行持比丘事者師將何

重治毘尼事義要卷首

九

以視之答云設使果有此人當敬如佛待以師禮我輩非不爲也實未能也又紫柏大師生平一粥一飯別無雜食脇不著席四十餘年猶以未能持微細戒故終不敢爲人授沙彌戒及比丘戒必不得已則授五戒法耳嗟乎從上諸祖敬視律學如此豈敢輕之若輕律者定屬邪見非眞實宗匠也三者大用現前觀機利益破他疑執不拘恒規如文殊菩薩執劒逼佛三處度夏重勝比丘與女同坐令證無生乃至寒山拾得之呵律主歸宗南泉之斬蛇猫並是一時不得不用之權謀譬如良醫

用砒霜以治病。大將設奇謀以除賊。偶一爲之。不可以爲典要。又凡訶佛罵祖。痛棒毒喝。皆是不得已而用之。所謂兵者。不祥之器。非布帛菽粟比也。若用得其當。則迹似違律。實真持律。以得律之意。冒故例。如末利夫人飲酒。救殺佛讚。其爲真持齋戒。菩薩戒本亦云。菩薩見機得殺盜等。於菩薩戒無所違犯。生多功德也。若用失其宜。將作門庭施設。譬如優孟之學叔敖。宗既非宗。律又非律。謗大般若。疑悞後學。三塗劇報。何由得免。設亦誘引愚流向三寶中作種種福。由斯福力所持。不卽墮落。

重治毘尼事義集要卷首

十

終爲外道魔王眷屬。非佛弟子。末世之中。多此妖邪。謗惑世間。魔所攝助。多得供養。往往聚眾百人。千人。眷屬兒孫。遍布天下。毀戒毀教。破壞如來真正法輪。愚小無知。羨彼名聲。而爭倣倣。令好心出家者。皆墮其黨。求升反墜。哀哉痛心。然由仍以三寶爲所緣境。故至罪報畢時。還藉佛法僧戒之力。而得度脫。如從地倒。還從地起。較諸不聞三寶名者。猶勝一籌。故魔王語佛云。吾於汝末法中。令諸眷屬食汝飯。著汝衣。破壞汝法。佛言。汝但自壞。吾法不壞也。今若欲不墮三塗。徑登聖果。請必從持。

戒始縱不能持。亦須讚歎。自生慚歎。若既掛名受戒。而又輕視戒法。既不精持戒法。而又爲人作師授戒。既廣爲人授戒。又不教人如法學戒。且言戒是小乘。不須習學。則決墮三塗。爲魔眷屬。自受其苦。無人能代。終亦必皆成佛。我不敢輕之矣。

凡例

一律藏譯文。頗皆煩複。今欲便初學。故多約義節文。文雖節略。義實不敢稍更。如不相信。請以律藏對觀。

一如來滅後。結集律藏。原無眾部之殊。後因異執。

重治毘尼事義集要卷首

十一

致成多部。部類既分。各宗一轍。所以義淨獨宏根本懷素。但遵四分。皆謂不應會通。蓋恐彼此逃托。捨遮取開。就輕避重也。今攸南山意旨。爲之會通。意在理優。則用實非趨避。取捨擬集。眾部之大成。庶契如來之本意耳。問。宣公採用諸部。尙爲懷素所譏。今何所據。輒生去取。倘任凡夫臆見。豈符大聖芳規。答。因諍漸成。多部蓋是法道之衰。採用眾部所長。乃集大成之意。雖懷素譏訶。自大有所據。而宣公律學。亦未可全非。況佛有明訓云。多智慧人能取能捨。諸愚癡人不能分別。則分明以集大。

成而望後人故今集要乃博採眾長以備參考庶幾得邇流而窮源非敢任臆見爲去取也

一性罪遮罪惟善見律判之然於每戒之下或有或無今仍其舊不敢強增亦可例推故又彼稱制罪今作遮字字別義同取易曉故

一每戒之下各有緣起釋義及與罪相輕重大則問辯折衷次或引證并餘隨律威儀與本戒相似者亦附於後凡此六科或具或減不復細列但用緣釋相辯證附六字以標其上

一諸譯有義同音異及文相難明者可註則隨註

重治毘尼事義集要卷首

三

之如或不便註明各附卷末以備稽考

一聲聞遮罪大士悉皆同學至於爲眾生故善巧權開經中歷歷有據豈容一概備伺今依梵網經及慈氏戒本每戒指明大略蓋做天台義疏之意

持綱

一五分法身以戒爲依三無漏學以戒爲首無一如來不具戒體無一菩薩不修戒度無一經典不讚戒法無一聖賢不嚴戒行持戒如地萬善由此而生成持戒如城魔障藉此而遠離論其超勝則才沾戒品便名人世福田極其指歸則惟佛一人

方名圓滿淨戒四級重樓級級皆圓頓境八萬細行行行與法界周若不持戒縱能習講坐禪興諸福業皆爲魔業必入魔黨故好心出家者決須從持戒始自利利他法皆成就捨此通途更無捷徑問比丘律藏本屬聲聞梵網戒經方爲大教今云四級皆圓頓境則大小奚分又旣稱圓頓則一種已足何須四級答圓人受法無法不圓旣稟法華開顯之旨一色一香無非中道豈有戒法而不圓頓故法華玄義云開鑪者毘尼學卽大乘學式又式又卽是大乘第一義光非青黃赤白黑三歸五

重治毘尼事義集要卷首

三

戒十善二百五十皆是摩訶衍豈有龜戒隔於妙戒戒旣卽妙人亦復然汝實我子卽此義也是名絕待妙戒噫由此觀之級級圓頓其義彰矣圓頓之法一多無礙方成不可思議若謂一種已足則華嚴七處九會亦可云一處一會已足耶又問五戒十戒比丘菩薩喻如重樓四級故曰不受五戒而受十戒乃至不受比丘戒而受菩薩戒俱無有是處是則次第之義昭然今胡許沙彌受菩薩戒豈不違越金口誠言答重樓之喻蓋是一往明其次第必欲執之則優婆塞亦不得受菩薩戒矣旣

可許優婆塞胡獨不許沙彌沙彌乃反不及優婆塞耶然菩薩戒法不惟義疏通列七眾而西域諸寺大小各別豈大乘寺中遂獨無沙彌也又問禪教律三譬如春蘭秋菊各擅其美今獨以戒爲通途云何從古立爲三宗答西天四七無不總持三藏法流東土方乃各立門庭然終不聞眞實禪師講法或可蕩檢踰閑者也

一凡未學戒者多畏持戒之難正坐不知戒法妄生退委若學此戒始知如來大智曲盡人情開遮得所守護非難憶予初出家時自恃根本清淨深

重治毘尼事義集卷首

五

畏稍屑行持尚不肯受沙彌十戒況復具圓祇因叢林隨眾強受十戒既而披覽戒本乃至備閱律藏方信欲得自在無畏必須精熟毘尼毘尼未學觸途成滯儒者云不學禮無以立旨哉言也

一西域地多蒸溼草菜不生故聽比丘食五淨肉此土多諸蔬品決定不應食肉又西域諸國單習小者乃食五淨大乘國土悉皆遮止今在神州大乘流布若有食肉謗議沸騰護世譏嫌莫此爲要縱未受菩薩戒亦決不應食肉設食肉者非沙門也

一經論二藏眞在流通獨有毘尼極爲珍秘以是惟大僧法非外人所得與故所以根本律云在家俗侶得聞二藏謂論及經毘尼耶教是出家軌式俗不合聞戒因緣經序云天竺持律不都通視唯諸十二法人堅明之士乃開緘牋而其相授耶舍見囑見誨誥誦人可使由之不可使知其言切至惟願同我之人尤慎所授未滿五歲非持律人幸勿與之也觀此二律所云則其慎重可知是以沙彌若解五篇便成受具遮難今此集要特爲樂簡者便於行持勿令未受者輒先披閱倘或沙彌展

重治毘尼事義集卷首

五

覽卽應訶止如或不然彼此招罪問世尊說教如一兩所潤凡有需者無不獲益昔有聞經半偈免墮胞胎牛負六經後世爲沙門者何故律藏獨爲珍秘豈不能利益人抑不欲利益人耶又設未受具人發心闕藏安知佛禁而不檢閱更有書寫剞劂之輩必已經眸倘後發心受戒爲許進具爲竟作重難耶若作重難則佛法中亦有限穿甘露反成毒藥也答經貴流通所以成聞熏之種律宜珍秘所以防賊住之愆一秘一通總是如來四悉巧被至於無知悞閱書刻經眸既無盜法之心應非

重難之例。然書刻者未必能解。猶可融通。閱藏者必至了知。應須嚴禁。是在知法者善爲開導矣。又問。毘尼篇聚。既不許白衣沙彌等預知。何故涅槃會上。世尊於人天大眾中。廣說五篇七聚。囑付後昆。使莫違犯。豈涅槃經亦止爲比丘說。亦不可流通。世間耶。答。涅槃會上。純是大菩薩眾。決無盜法惡人。故於篇聚之名。總不復諱。然僅出其名。不出事義。今設講演涅槃。亦不須細釋可也。又問。若云沙彌解五篇者。便成受具遮難。今設有欲受戒人。先閱五篇。成遮難否。答。比丘戒法止應受後行持。

重治毘尼事義要卷首

六

不應未受先閱。設不知悞閱。情猶可原。倘知而故違理難寬宥。

一比丘之體極尊。流俗之風甚汙。誦經禮懺。猶可名爲法施。吹笙打鈸。則何異於倡優。若法華聽許供佛。本謂使人。既形儀已廁僧倫。豈應自褻。然則應院改禪。必須永斷音樂等事。如不斷者。深乖佛制。問。若謂吹笙打鈸。喻如倡優。然寄歸傳云。大會自恣鼓樂。幡華諸廟行香。理則皆然。何故不許。設但使人作。則自作教他。有何分別。得無犯罪否。答。五逆十惡。世間性罪。故教他與自作同科。今歌舞

倡伎。是出家遮罪。使人作樂。仍名福業。不可以性罪例也。

一非時食戒。經論備顯。非宜諸律。並無開聽。卽晚食。稱爲藥石。本非佛言。或古人之權巧。縱使體弱多病。自有非時漿七日藥終身藥等。可以支延。柰何甘破此大節乎。除是喪命因緣。不能恪守。則或捨比丘沙彌之名。但作菩薩近住。或半月半月殷重懺悔。誓不敢爲戒師可耳。問。非時食戒。名之爲齋。固不可犯。然古來知識。多有未能持者。設令根本清淨。其餘戒相。稍不清淨。還從墮落也。無答。破

重治毘尼事義要卷首

七

戒破齋。均名惡法。若但護根本。寧免負債受用之科。至於古來真正知識。乘急戒緩者。決知慚德。不爲戒師。例如紫柏壽昌。又近時知識。不遵細戒。謬爲人師。亦或未必墮落者。別有殊勝福業所持。故也。然遠公力拒蜜漿。高峰并日一食。乃至觀師。誓不味過午之餽。從前禪教。名宿淨持齋法者。尤多。所應取法。不可學後代知識。而徼倖於萬一也。一律中十夏未滿。決不許爲和尚。及依止阿闍梨。若復急於爲師。是謂知法犯法。問。時丁末法。人命無常。形同朝露。可待時。亦許旁通一線。使僧輪

不絕否。答。正由末世不依律法。僧輪衰替。致成滅劫。今欲挽回。必須全遵佛制。下至滿十夏。知二部律者。乃可度人耳。

一律中雖許日三時中。二分學內典。一分學外書。蓋謂利根之士。藉此降伏外人。亦以西域諸國多有外道與法門作對。今在神州。其事迥異。若但專心本業。則白衣咸加敬畏。如或耽染詩文。則佳者但取其憐而拙者反招其誚。吾見其降于外人。未見其能降外人也。且夫根機有限。年歲無多。急辦正因。猶虞未及。若復愛樂詩文。決非真實戒子。

重治毘尼事義集要卷首

大

一此律乃定慧之基。解脫之本。基既築。必堂構是圖。本既培。須花果時茂。若不造鍊心源。但取莊飾外相。深乖受戒之正因。永絕涅槃之妙果。問。定慧之基。解脫之本。無基本固為不可。但有基本。亦非完局。是必以看教參禪為究竟義也。豈可以律為究竟義耶。答。受得律儀。是為基本。定共道共。是為完局。故曰。必須造鍊心源。如大小持戒。健度。始自修集聖戒。以至五通三明。總屬戒中實義。豈可向律外別求究竟耶。

一戒法既非局於聲聞。發心必須等於大士。且具

諸戒行。乃是上品正因。念佛得度。今時正符記。若不神棲安樂。未是全遵佛語。願同修者。知所歸趣。問。具諸戒行。固是上品上生。章中三種眾生之一。然持戒如地。萬善由此生成。定共道共。皆悉具攝。何必更須念佛。又念佛橫出三界。捷徑法門。臨終十念。即得往生。何必煩瑣戒相。既二俱捷徑。隨行一途。即得。何故腳踏兩邊。方名全遵佛語。答。定共道共。固能豎出生死。苟無淨願。止生方便。穢土若持戒兼念佛。設能斷通別惑。任運能生方便。實報寂光等三淨土。縱未斷惑。亦可生同居淨土。又

重治毘尼事義集要卷首

五

念佛以淨其心。正是無上妙戒。不遵念佛得度之訓。亦是虧違如來教。救律制所訶。至若恃十念往生之捷徑。而輕戒相。為煩瑣。便非真念佛人。臨終十念。敢保決難成就。故必淨戒為因。淨土為果。方成出要。是為一道清淨。豈曰腳踏兩邊。

一此集要專為自利者輯。若欲宏律。必須更閱全藏。乃能備悉源委。開發後人。既是為師作範。豈容樂簡厭詳。今若藉戒為基。別修教觀禪宗等者。可先熟背戒本正文。次於此本微細討究。亦可免啞羊之誚。若決欲宏演毘尼。接引後人者。先於此本

精熟明了。後須仍閱全藏。庶於律師之名可無愧耳。

律藏總目

四分律藏六十卷

姚秦罽賓三藏佛陀耶舍竺佛念等共譯

四分戒本一卷 佛陀耶舍譯

四分戒本一卷 比丘尼戒本一卷

唐西太原寺沙門懷素依律集出

曇無德律雜羯磨一卷

前魏天竺三藏康僧鎧譯

重治毘尼事義集要卷首

三

羯磨 曹魏沙門曇諦集

四分比丘尼羯磨法一卷

劉宋罽賓三藏求那跋摩譯

四分律刪補隨機羯磨二卷

京兆崇義寺沙門道宣撰

四分僧羯磨三卷 尼羯磨三卷

唐西太原寺沙門懷素依律集出

摩訶僧祇律四十卷

東晉三藏法師佛陀跋陀羅共沙門法顯譯

波羅提木叉僧祇戒本一卷 佛陀跋陀羅譯

比丘尼僧祇律波羅提木叉戒經一卷

東晉平陽沙門法顯共覺賢譯

彌沙塞五分律三十卷

宋罽賓三藏佛陀什竺道生共譯

五分戒本一卷 比丘尼戒本一卷

梁建初寺沙門明徹集

五分律羯磨本一卷

大唐開業寺沙門愛同錄

十誦律五十卷

姚秦三藏弗若多羅鳩摩羅什共譯

重治毘尼事義集要卷首

三

十誦毘尼序三卷

東晉三藏卑摩羅叉續譯

十誦律比丘戒本一卷

鳩摩羅什譯

十誦律比丘尼戒本一卷

宋長干寺沙門法穎集出

薩婆多毘尼毘婆沙八卷 續一卷

失譯人名今附三秦錄

薩婆多毘尼摩得勒伽十卷

宋三藏法師僧伽跋摩

大沙門百一羯磨法卷一

失譯人名今附宋錄

十誦羯磨比丘要用卷一

劉宋釋僧瓊依律撰出

根本說一切有部毘奈耶卷五十一

根本說一切有部苾芻尼毘奈耶卷二十

根本說一切有部毘奈耶雜事卷四十

根本說一切有部毘奈耶破僧事卷二十一

根本說一切有部尼陀耶卷五 目得迦卷五

根本說一切有部百一羯磨卷十

重治毘尼事義要卷首

三

根本說一切有部戒經卷一 苾芻尼戒經卷一

尼陀耶目得迦攝頌雜事攝頌卷一

唐三藏法師義淨奉 制譯

根本薩婆多部律攝卷十四

尊者勝友造 義淨法師譯

根本說一切有部毘奈耶頌

尊者毘舍佉造 義淨法師譯

根本說一切有部出家授近圓羯磨儀範卷一

苾芻習略法卷一 元帝師苾芻拔合思巴纂

戒因緣經卷十

姚秦三藏竺佛念譯

解脫戒本經卷一 出迦葉毘部

元魏婆羅門瞿曇般若流支譯

善見毘婆沙律卷十八

蕭齊外國沙門僧祇跋陀羅譯

毘尼母經卷八

失譯人名今附秦錄

佛阿毘曇經卷二

陳世三藏法師真諦譯

重治毘尼事義要卷首

三

舍利弗問經

東晉失譯人名

優波離問經卷一

劉宋元嘉年求那跋摩譯

迦葉禁戒經

宋居士沮渠京聲譯

佛說犯戒罪輕重經

後漢安息三藏安世高譯

佛說目連所問經 與上經同 西天譯經三藏朝散大夫試鴻臚少卿傳教

大師法天奉詔譯

按此二譯皆卽世傳五百問經中之首一品耳意
五百問一書乃後人因此而增益附會者與音細
玩之不惟與四分律相違實與五部及前律論俱
多矛盾雖云聖意未可妄測經典不宜輕議然設
欲從此則大違眾律豈應捨通途之軌式取疑似
之法門不知近代律主偏流通此經者亦曾參考
全律否耶今既徧探五律之源不得不列在疑似
之科矣

律二十二明了論卷一

重治毘尼事義集要卷首

音

正量部佛陀多羅多法師造

陳三藏法師眞諦譯

大比丘三千威儀卷二

後漢安世高譯僧佑云失譯人名

沙彌十戒法并威儀卷一

失譯人名今附東晉錄

沙彌威儀

宋天竺三藏求那跋摩譯

沙彌尼戒經

失譯人名今在漢錄

沙彌尼離戒文

失譯人名

優婆塞五戒相經卷一

宋天竺三藏求那跋摩譯

戒消災經

吳月支優婆塞支謙譯

南海寄歸內法傳卷四

受用三水要行法 護命放

生儀軌法 說罪要行法卷三

唐三藏沙門義淨撰

四分律藏品目

重治毘尼事義集要卷首

重

第一分卷一 比丘戒

第二分卷二 比丘尼戒 受戒毘尼 說戒毘尼

第三分卷三 安居毘尼 自恣毘尼 皮革毘尼

衣毘尼 藥毘尼 迦絺那衣毘尼 拘攴彌毘尼

度 瞻波毘尼 訶責毘尼 人毘尼 覆藏毘尼

度 遮毘尼 破僧毘尼 滅諍毘尼 比丘尼

毘尼 法毘尼

第四分卷四 房舍毘尼 雜毘尼 五百結集法

七百結集毘尼 訓部毘尼 毘尼增一

旁引諸經論目

大般涅槃經 謝靈運重治

大般若經 玄奘法師譯

菩薩善戒經 求那跋摩等譯

優婆塞戒經 曇無讖譯

法界次第初門 智者大師撰

觀心論疏 章安尊者撰

緇門警訓 未詳集人

卷首音義

原序

如來最召善來而戒體斯成
初成道召善來而戒體斯成
佛頂經云我在鹿苑及於雞園觀見
西土有雞頭摩寺去鹿苑不遠故大
佛頂經云我在鹿苑及於雞園觀見

重治毘尼事義集要卷首

召云善來此王於我法中快修梵行彼人即時
鬚髮自落袈裟著身手中有鉢威儀進止如百
臘比丘即名鶴樹潛暉佛入涅槃雙樹悉變
得此王戒名鶴樹潛暉佛入涅槃雙樹悉變
潛藏也暉日光也佛願命周書有願命一鶴樹
光如日從此永藏願命周書有願命一鶴樹
王者願回視也法王示滅諸王將崩而遺誠人
之願命故宏傳云金滅諸王將崩而遺誠人
大涅槃經云我滅度後諸比丘又住是重戒
為師遺教經云應當珍敬波羅提木叉即是
等大師若佛住因犯乃遮緣開羅戒二百五十
緣無異此也三篇以下或因病等諸緣不開聽
更起犯緣則亦隨犯名惠能本經是嶺南實人
之類能師受具六祖名惠能本經是嶺南實人
也黃梅見五祖密傳衣鉢隱於獵人即開悟
請至廣州法性寺值印宗法師講涅槃經時
有風吹幡動一曰幡動仁者心動法師異之訊
曰不是風動不是幡動仁者心動法師異之訊

知是傳衣鉢者乃為繫髮集三師七證
聖壇受具然後於菩提樹下開唱大觀師十
誓五臺山亦名五頂亦名清涼山澄觀國師開
誓五臺山亦名五頂亦名清涼山澄觀國師開
之違如來之制坐不背法界之經性不染情癡
不釋圓明之彩舌不味過午之餽手大雄御極
視非儀之彩舌不味過午之餽手大雄御極
於三界中最為勇猛丈夫故稱大雄御極
也要會也書曰乘龍御天極寶位也又中至也
王尊位用中道設化統治大千世界也善近藏
機善逝者如來十號之一藏機但除地獄重
不能發心受戒故梵網經不列其名或問苦羅
王亦地獄道胡得在護法位中既為護法寧不
受戒答若準他處經說則問羅網井不列之隙
神道又是大權示現若準梵網經不列之隙
莫挽過隙耳言其迅速無量光塔池即雲棲肉

重治毘尼事義集要卷首

原跋

身塔也護法居士以其專
法淨土題為無量光塔
也滋長者以喻佛法不辨也真丹為成馬之類
甚一日酒如魯魚不辨也真丹為成馬之類
初出曜於東曹魏鎧公按此方如法受戒於
而唐僧鎧同在嘉平年鎧公與羅及沙門墨諦
獨磨俗姓范氏京兆人唐貞觀九年始出家依
律師成師學律先居宏濟後住太原集四分僧
尼戒本各一卷尼意焉非今相傳善書能飲之
懷素之案彼不足之意焉非今相傳善書能飲之
與今律師相去近百年可以破壁盾衛盾則一
兼二子故名自相矛盾以喻五百問一書與
以藏自亡羊網宗則異說紛紛不能致一也愜
相反也亡羊網宗則異說紛紛不能致一也愜